

## 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楊滄婷

電話：05-5523744

傳真：05-5350759

電子信箱：ylhg40125@mail.yunli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4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漁一字第1152513336A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5YF09753\_1\_15160919996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公告本縣轄內漁港及泊地暫停辦理本縣籍以外之漁船(筏)新設籍、轉籍、汰建權轉入及寄港業務為期二年，以維護漁港及泊地停泊秩序及安全」公告乙份，請協助宣導周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漁港法第15條第2項及第19條第1項第12款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本縣自115年5月15日起至117年5月14日止，為期二年暫停辦理本縣籍以外之漁船(筏)新設籍、轉籍、汰建權轉入及寄港業務。
- 三、凡於107年(含)以前，已設籍或寄港於本縣之本縣籍以外漁船(筏)，不受本公告限制。

正本：農業部漁業署、交通部航港局、基隆市政府、新北市政府漁業及漁港事業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臺中市海岸資源漁業發展所、彰化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、高雄市政府海洋局、屏東縣海洋及漁業事務管理所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連江縣政府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第四岸巡隊、雲林區漁會

漁港管理課 收文:115/04/16



E21150001830 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農業處(含附件)

2026/04/15  
16:58:21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裝



訂



線